

兆豐產物樂齡個人傷害保險 理賠文件

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：

- 一、保險金申請書。
- 二、保險單或其謄本或其他投保證明文件。
- 三、受益人之身分證明。
- 四、醫療診斷書。
- 五、請求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者，另具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，與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。
- 六、請求失能保險金、重大傷害失能保險金或特別看護費用保險金，另具失能診斷證明書。
- 七、請求大眾運輸工具傷害賠償保險金者，另具大眾運輸工具所屬單位出具之搭乘證明書。
- 八、請求重大燒燙傷保險金者，另具醫師所出具之重大燒燙傷診斷書。
- 九、請求輔助器具費用保險金者：
 - (一)醫師出具需使用輔助器具之醫療診斷書。
 - (二)購買輔助器具之費用收據正本；但已依全民健康保險、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或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申領給付者，得以相關給付證明文件替代之。
- 十、請求特別看護費用保險金，其診斷書或住院證明應載明被保險人無法自理之日常生活活動項目，且其中至少須有三項以上符合第十二條需特別看護之規定。
- 十一、有必要時，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。

受益人申領失能保險金、重大傷害失能保險金或特別看護費用保險金時，本公司基於審核保險金之需要，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，另得徵詢其他醫師之醫學專業意見，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。因此所生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

受益人申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時，本公司基於審核保險金之需要，得徵詢其他醫師之醫學專業意見，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。因此所生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